

113 學年度新生身份調查表

臨時班級：七年____班 座號：____ 姓名：____

親愛的新生家長您好：

家長簽章：_____

請撥冗詳閱以下身份別內容後做勾選，並請附上需要的文件（未附者視同放棄補助），本調查表請於7/8(一)新生入學說明會時繳交給各班臨時導師，校方後續將進行統籌代辦各項補助之申請，學校會保密資料，請安心填寫，感謝您的配合。

☐ 以下身分別皆無 ←← (勾選此項無須附文件)

身份別 (可重複勾選)	備註 (或需附上之文件)	可減免或補助
☐ 原住民	*請附上：①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(需註明族籍) ②學生本人(或家長)存摺影本 是否需安排族語課程→ ☐ 是 ☐ 否	原住民助學金、代收代辦、交通費、午餐費
☐ 低收入戶家庭	*請附上：① 112 年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②學生本人(或家長)存摺影本	家長會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午餐費、書簿本費、學產基金補助
☐ 中低收入戶家庭	*請附上：①112 年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②學生本人(或家長)存摺影本	家長會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午餐費、書簿本費
☐ 家戶年所得低於 30 萬元且年利息收入低於 2 萬元家庭	*請附上： ①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（監護人非雙親者需提供戶籍謄本，其餘提供戶口名簿即可） ②雙親 1、雙親 2 或法定監護人前一年度所得清單(請家長自行向稅捐稽徵所申請，備齊雙親 1 及雙親 2 之 111 年度綜合所得資料，分別申請各 1 份，如監護人非雙親，應備齊學生及監護人之綜合所得資料清單各 1 份) ③學生本人(或家長)的郵局存摺影本	家長會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書簿本費
☐ 家庭突遭變故致經濟陷入困境，無法順利就學，經班級導師認定需要協助者(須檢具書面證明並附上學生本人(或家長)存摺影本)	①6 個月內家長或主要收入者失業、受裁員、無薪假或失能 ②6 個月內家庭遭逢重大災難 ③本人為「特殊境遇家庭」子女（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） ④本人領有「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」（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） ⑤本人、雙親（監護人）或同戶人口領有「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」（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） ⑥雙親（監護人）或同戶人口領有「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」（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，非國民年金）	家長會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午餐費、書簿本費
☐ 清寒學生 (無法檢具證明需經導師簽名認定並附上學生本人(或家長)的存摺影本)	*請家長簡單說明後由導師簽名認可 導師簽名：_____	家長會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書簿本費、午餐費
☐ 軍公教遺族	*請附上：①國防部、銓敘部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發之卹亡給與令、撫卹令、撫卹金證書及其他證明文件 ②學生本人(或家長)的存摺影本	制服費、書簿本費、主副食費
☐ 身心障礙---學生	☐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證明 *請附上：①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需註明殘障類別） ②學生本人(或家長)的存摺影本	學生團體保險費(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)、午餐費(輕度以上身心障礙者)
☐ 身心障礙---家長	*請附上：①家長之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需註明殘障類別） ②學生本人(或家長)的存摺影本	學生團體保險費(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)
☐ 僑生	在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，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 6 年以上並取得當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學生	
☐ 港澳生	香港或澳門居民，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 6 年以上並取得港澳門護照或永久居留資格證件	
☐ 家中有其他兄弟姐妹就讀本校	____年 ____班 座號：____ 姓名：____	只收 1 人家長會費